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未行权股票期权 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5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未行权股票期权予以注销的议案》。鉴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已于 2018 年 2 月 2 日结束，该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129.92 万份，激励对象实际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45.37 万份，未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84.55 万份。公司根据《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未行权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并办理了注销手续。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9 日完成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

特此公告。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九日